

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 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谭启龙为支持公司发展向公司提供借款 8,000,000.00 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谭启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总经理。所以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表决回避情况：谭启龙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谭启龙	安徽	自然人	-

(二) 关联关系

谭启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谭启龙主要是为支持公司的发展，向公司提供借款 800 万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谭启龙向公司提供借款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谭启龙向公司提供借款，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满足了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，促进了公司发展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谭启龙向公司提供借款，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和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7 日